

## 浙江上风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召开二〇〇七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上风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二〇〇七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 一、会议召开的基本情况

- （一）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时间：2007年12月26日（星期三）上午10:00。
- （二）股权登记日：2007年12月20日（星期四）。
- （三）现场会议召开地点：佛山市威奇电工材料有限公司会议室
- （四）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 （五）会议方式：现场会议
- （六）会议出席对象

1、凡2007年12月20日（星期四）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均有权以本通知公布的方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及参加表决；不能亲自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可授权他人代为出席（被授权人不必为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 二、本次股东大会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调整控股子公司佛山市威奇电工材料有限公司2007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股东将回避表决；

（二）审议《关于制定〈重大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三）审议《关于制定〈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2007年11月13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控股子公司佛山市威奇电工材料有限公司 200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制订〈重大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制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上述议案内容于 2007 年 11 月 14 日载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 (<http://www.cninfo.com.cn>)、《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 三、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登记方法

(一) 登记时间: 2007 年 12 月 25 日上午 9:00-11:30、下午 14:00-17:00。

(二) 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和股东账户卡进行登记; 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 须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和股东账户卡进行登记;

2、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 需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和股东账户卡进行登记; 由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的, 需持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和股东账户卡进行登记;

3、异地股东可以书面信函或传真办理登记。

(三) 登记地点: 广东省佛山市顺德区北窖镇北窖港工业园港前路 27 号威奇电工大楼二楼。

通讯地址: 广东省佛山市顺德区北窖镇北窖港工业园港前路 27 号威奇电工大楼二楼, 邮编: 528311;

传真号码: 0757-26339669;

信函或传真请注明“上风高科股东大会”字样, 并请致电 0757-26330945 查询。

(四) 其他事项:

1、与会股东或代理人交通、食宿等费用自理。

2、会议咨询:

联系人: 谭益秋

联系电话: 0757-26330945

特此公告。

浙江上风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〇七年十二月十一日